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DN HOLDINGS LIMITED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656)

(新加坡股份代號：I07.SI)

海外監管公告

於2026年4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以下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常務董事兼總裁
張子鈞

香港，2026年5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子鈞先生及孔德揚先生；非執行董事 Toh Hsiang-Wen Keith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素玲女士（主席）、蘇健興先生及林德才先生。

億仕登控股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號碼 200416788Z)
(「本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

日期 : 2026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
時間 : 上午 9.30
地點 : No. 101 Defu Lane 10 Singapore 539222
出席者 : 根據本公司的出席者名單
主席 : 陳順亮先生

介紹

主席迎接並歡迎股東參加本公司的年度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會議」）。主席介紹了自己，並介紹了董事會和首席財務官。

法定人數

由於達到法定人數，主席宣布股東週年大會開始。

會議通知

經會議同意，將召開會議的通知視為已讀。

投票表決

主席表示，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 13.39（4）條及新交所上市手冊第 730A（2）條，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並提請大會表決的所有擬議決議案必須以投票方式決定。

主席表示，根據公司章程第 58（A）條，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付諸表決的擬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決定。

Reliance 3P Advisory Pte Ltd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監票人，而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投票代理人。

股東的提問

主席表示，股東有機會在 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30 之前提交與股東週年大會決議相關的問題。

主席表示，本公司已收到股東提出的一些問題，本公司已於 2026 年 4 月 28 日 在新交所、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網址上發布的公告中對這些問題進行了解答。

主席表示，股東將有機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問。

普通業務

1. 第 1 項普通決議：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會議繼續接受並通過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和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以及有關的外部核數師報告。

主席表示，董事會報告書和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載於年報中。

一名股東就本公司市場形象發表意見。主席回應表示，本公司常務董事兼總裁張子鈞先生（「張先生」）一直積極提升本公司市場能見度，透過媒體互動及投資者聯繫活動強化企業曝光。本公司亦已聘任專業公關團隊協助，並將持續鞏固與機構投資人、分析師及新聞媒體的往來關係。

一名股東詢問伊朗當前局勢發展可能帶來的影響。張先生回應表示，依據本公司 2026 財政年度第一季度業績數據，營運表現并未受到重大影響。

有股東詢問本公司的集團組織架構及附屬公司數量相關事宜。張先生說明，現行架構具備營運彈性，能更佳服務以中小企業為主的客戶群。相較大型企業，旗下附屬公司營運靈活，可迅速因應市場變動，且各附屬公司皆擁有獨特技術與營運實力。本公司可整合各附屬公司組成合作團隊，依客戶需求提供服務，藉此維持市場競爭力。

張先生補充，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提供營運平臺與資金支援，同時授予各附屬公司總經理經營權限，拓展業務規模，並定期檢視經營績效。

Toh Hsiang Wen Keith 先生（「Toh 先生」）進一步指出，本集團組織架構有利與策略夥伴展開合作。其以 AR Robotics and Automation Pte. Ltd.（「AR Robotics」）為例，引進 Trinity One LT Limited（「Trinity」）及 Soradynamics, Co., LTD.（「Soradynamics」）兩家戰略合作夥伴，共同研發及銷售無人機解決方案。Toh 先生說明，該項目作以落實，是因 AR Robotics 為專業性附屬公司。倘若直接於本集團總體層面展開合作，雙方須面對全體股東，且投資權益將牽涉整體集團業務，而非僅聚焦合作項目，合作難度將大幅提升。

有股東詢問本公司接班規劃事宜。主席回應，內部已就接班安排展開研討，本集團管理層人才儲備充足，可確保領導層職務順利交接延續。

有股東詢問，AR Robotics 與 NovaPeak Pte. Ltd.（「NovaPeak」）皆涉足無人機業務，雙方業務是否有重疊。張先生回應，若 NovaPeak 主打運用無人機提供實體人工智慧服務；AR Robotics 則定位為深層科技企業，專注研發製造無人機等實體人工智慧設備、影響分析及相關技術，兩家公司并無利益衝突。

有股東詢問 AR Robotics 的收入來源為服務提供抑或生產製造。張先生回應，該公司主要以製造業務為核心，服務全球相關技術需求市場。張先生補充，本公司看好 AR Robotics 發展前景。繼 Trinity、Soradynamics 締結合作關係后，其市場版圖持續擴張，並可運用 Soradynamics 專業團隊的技術優勢。

有股東詢問本公司是否佈局人形機器人產業生態。張先生表示，本公司已携手合作夥伴聯合推出相關產品，切入機器人及人形機器人產業生態領域。

另有股東詢問本公司新加坡地區營收是否仍仰賴半導體行業增長帶動。張先生予以肯定，並指出新加坡近期多項人工智慧領域投資，亦將進一步加持業務發展。他補充，本公司發展方向與行業趨勢相符，尤其聚焦人工智慧技術相關範疇。

有股東詢問馬來西亞及越南市場展望。張先生表示，馬來西亞於東南亞區域吸引大量外資，半導體行業基礎雄厚，本公司已於檳城設立據點，配合行業發展需求。張先生另指出，越南國內生產總值穩健增長、人口結構年輕且經營環境相對穩定，市場發展前景良好。馬來西亞與越南皆為本公司積極佈局的成長型市場。Toh 先生補充，本公司具備完整技術體系，無需在單一國家限定單一業務範疇，將依市場需求彈性提供產品與服務，因地製宜規劃營運佈局。

有股東詢問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18 日有關於 Dirak Holding GmbH（「Dirak」）更新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內容。何霆蔚女士回應，該交易雙方互相採購鉸鏈及鎖具產品，相關公告遵循香港上市規則的資訊披露規定發佈。張先生補充，本公司早於 1997 年與 Dirak 成立合資企業 Dirak Asia Pte. Ltd.（「Dirak Asia」）。該公司已於中國設立生產及研發據點，財務狀況維持穩定，營運運作正常。

有股東認為，2026 至 2027 年推出新產品，有助吸引外資與基金入局，帶動股價上揚。張先生感謝該股東建言，表示本公司將持續把握機遇，拓展業務發展。

股東就董事報告及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再無其他提問，該項決議案經正式提議及附議后，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16,771,383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佔 99.99%；22,574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佔 0.01%，以及 647,100 股份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1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現茲接受並通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和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以及有關的外部核數師報告。”

2. 第 2 項普通決議：免稅（一級）首次及末期免稅股息

董事建議支付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首次和末期免稅（一級）股息，每股普通股

0.53 新加坡分（約等於 3.28 港仙）。

如果批准該股息，則將約於 202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或之前支付。

有股東就本公司釐定股息金額之基準作出查詢。張先生回應表示，本公司之慣例為撥備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之 25% 用於派付股息。

由於股東就建議派發末期免稅（一級）股息並無進一步提問，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16,392,064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占 99.96%，82,374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占 0.04%，無股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2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特此宣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和末期免稅（一級）股息為每股普通股 0.53 新加坡分（約等於 3.28 港仙），預期於 2026 年 8 月 25 日或前後，向於 2026 年 7 月 7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支付。”

3. 第 3 項普通決議：董事袍金

主席表示，第 3 項普通決議旨在批准支付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之 215,985 新元的董事袍金。

有待股東批准，董事建議支付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之 215,985 新元的董事袍金（2025 年：215,985 新元）。

由於沒有股東提出與支付董事袍金有關的問題，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16,451,864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占 99.99%，22,574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占 0.01%，無股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3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茲批准支付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的 215,985 新元的董事袍金。”

4. 陳順亮先生退任

主席就議程第 4 項有關其退任本公司董事事宜作出說明，並將第 4 項議程之主持權移交予王素玲女士（「王女士」）。

王女士表示，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9 條，陳順亮先生（「陳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根據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法上市手則第 210 (5) (d) (iv) 條，若董事擔任發行人董事之累計任期超過九（9）年（不論於上市之前或之後），將不再具備獨立性。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陳先生將不再被視為獨立董事。

陳先生表示，其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完結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將辭去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本公司衷心感謝陳先生對本公司的敬業精神與貢獻，並祝願其未來一切順利。

王女士將主持權交還陳先生，繼續進行大會議程。

5. 第 4 項普通決議：重選 Toh Hsiang-Wen Keith 先生

會議記錄指出，Toh Hsiang-Wen Keith 先生在重新當選為董事後，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由於股東就重選 Toh Hsiang-Wen Keith 先生一事並無提問，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16,268,964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占 99.91%，205,474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占 0.09%，無股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4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退休的 Toh Hsiang-Wen Keith 先生有資格重選，在此再次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6. 第 5 項普通決議：委任林德才先生

會議記錄指出，林德才先生於獲選任後，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出任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根據《上市手冊》第 704(8) 條之規定，林德才先生將被視為獨立人士。

由於股東就委任林德才先生一事並無提問，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13,169,864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占 98.47%，3,304,574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占 1.53%，無股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5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林德才先生符合資格參選，特此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7. 第 6 項普通決議：重選核數師

主席表示，第 6 項普通決議將重新委任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袍金。

本公司核數師馬施雲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表示願意繼續任職。

會議已注意到董事會已同意審核委員會的建議，即重新委任馬施雲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由於股東沒有就重新任命核數師提出任何問題，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16,451,864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占 99.99%，22,574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占 0.01%，無股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6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在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馬施雲有限責任合夥會計師被重新受聘為公司的外部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其袍金。”

作為特別事項

8. 第 7 項普通決議：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主席表示，第 7 項普通決議是授權董事會根據公司法第 161 條，新交所上市手冊和香港上市規則，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新股。

董事長表示，決議案文載於召集會議的通知。

有股東認為，股息應於發行新股前維持較高水平並保持穩定。該股東亦認為，相較於股份配售，供股更為可取，因好處將歸屬於本公司現有股東。主席回應指，有關發行股份之決定須經董事會審議，董事會於有關事宜上將審慎行事。主席指出，本公司目前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及可用銀行額度支持業務增長，並表示上一次股份發行發生於 2019 年，當

時向機構基金管理人 Novo Tellus Capital Partners 進行配售，而 Toh 先生為該基金之合夥人。Toh 先生補充，股東基礎變動或為本公司增長之一環，包括引入可為本公司增長作出貢獻之機構投資者。Toh 先生進一步指出，透過供股集資通常只會令本公司股東基礎產生輕微變動。張先生及主席感謝 Toh 先生所作出之貢獻。

由於股東沒有就發行新股之一般授權提出其他問題，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共有 204,842,093 股贊成該動議，贊成的股票占 94.63%，11,632,345 股反對該動議，反對的股票占 5.37%，以及 40,000 股就該項議案放棄投票。因此，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7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動議根據 1967 年新加坡公司法（「**公司法**」）第 161 條、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新交所上市手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

- (a) (i) 透過供股、紅股或其他方式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股份**」）；及/或
- (ii) 作出或授出可能或將須在上述授權應繼續生效期間或其後配發及發行股份之售股建議、協議或購股權（統稱「**文據**」及各自稱「**文據**」），包括但不限於增設、配發及發行（以及調整）認股權證、債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之其他文據，

在任何時候，並在本公司董事認為合適的條款和條件下，出於此等目的，向此等人員分配；以及

- (b) 於本決議生效期間，根據本公司董事制定或授予的任何文書分配及發行新股（儘管根據本決議授予的授權可能停止生效後，根據任何文書進行股份分配和發行），

惟須遵守新交所及聯交所可能規定之任何適用規例：

- (A) 根據本決議案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包括因根據本決議案作出或授出之文據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不得超逾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50%（根據下文分段(B)計算），當中並非按比例將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股東之股份總數（包括因根據本決議案作出或授出之文據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不得超逾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20%（根據下文分段(B)計算）；

- (B) 根據新交所及聯交所可能指定之計算方式) 就釐定根據上文分段(A)可能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而言, 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百分比須基於本決議案獲通過時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 並已作出調整:
- (I) 因兌換或行使文據或可換股證券而產生之新股份;
 - (II) 行使購股權或授予股份獎勵而產生的新股份, 前提是這些購股權或獎勵是按照新交所上市手冊的規則和香港上市規則進行授予的; 及
 - (III) 股份之任何後續紅股發行、合併或拆細;
- 根據上文(B)(I)和(B)(II)項進行的任何調整, 僅應針對當時已發行, 流通在外和/或持續存在的可換股證券和文據產生的新股進行該決議的通過。
- (C) 於行使本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時, 本公司須遵守公司法、新交所上市手冊之條文(除非新交所豁免遵守有關規定)、香港上市規則(除非聯交所豁免遵守有關規定)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及
- (D) 本決議案賦予之相關授權持續有效, 直至下列三者最早者為止: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按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 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

9. 第 8 項普通決議：億仕登績效分享計畫新股發行授權

主席表示, 第 8 項普通決議授權董事根據億仕登績效分享計畫授予獎勵, 並根據億仕登績效分享計畫授予的股份獎勵配發和發行股份。

董事長表示, 決議案文載於召集會議的通知。

由於股東沒有就根據億仕登績效分享計畫發行新股的年度授權提出任何問題, 該議案經正式提出及贊成後, 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主席表示, 共有 53,149,213 股贊成該動議, 贊成的股票占 79.03%, 14,104,445 股反對該動議, 反對的股票占 20.97%, 以及 150,187,399 股份就該議案投棄權票。因此, 主席宣布以多數票通過的第 8 項普通決議。

已解決：

「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般股份發行授權**」）所載的第 7 項普通決議案的通過之後，以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¹授予本公司資本中可根據本公司績效分享計畫（「**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可分配及發行的本公司股本新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 (a)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決議授予的所有績效分享計劃獎勵的基礎新股總數（不包括根據《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規則而失效或取消的績效分享計劃獎勵）不得超過股份發行日前一天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股份總數的 3%（不包括庫存股份及附屬公司持股）；
- (b) 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第（c）款）授予績效分享計劃獎勵、分配及發行新股、促成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項下的股份轉讓以及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及
- (c) 就本決議而言，「**相關期間**」是指從本決議通過到以下較早者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按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

為免生疑問，根據一般股份發行授權及本決議案發行的新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有關一般股份發行的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50%及本決議案，其中非按比例向本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通過一般股份發行授權和本決議有關的決議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20%。」

任何其他事項

主席表示，本公司秘書未收到任何其他事項的通知。

結論

主席表示，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記錄將在股東週年大會後一個月內在新交所，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上發布。

既然沒有其他事項，主席感謝各位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宣布會議結束。

¹ 新交所於2022年10月11日原則上批准了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建議採用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的公告和通知分別於 2022年10月12日、2022年12月20日和2022年12月22日發佈。億仕登績效分享計劃於2023年1月31日獲得股東批准和通過。

認證為真實的會議記錄

陳順亮先生
會議主席